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核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民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民生期货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等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911 号），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8,550,573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9.5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999,995.07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9,104,687.17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70,895,307.90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出具了《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2 月 26 日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XYZH/2025NJAA2B0013）。

（二）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前述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人民币 1,979,332,538.1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2025 年 2 月，本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余额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32050161410100002899	572, 693, 050. 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	1103020129200039992	502, 376, 756. 9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09281900533	401, 926, 726. 5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0902020510050	502, 336, 004. 3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10902161510011	0. 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10902161510006	0. 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16200100105293378	0. 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7020078801700008612	0. 00

	公司上海分行		
--	--------	--	--

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账户资金余额合计 1,979,332,538.10 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 1,970,895,307.90 元，利息收入及其他净额 8,437,230.20 元。

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不存在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万元)				197,089.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万元)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财富管理业务	不适用	不超过100,000.00	不适用	不超过100,0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技术	不适用	不超过100,000.00	不适用	不超过100,0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不适用	不超过2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使用计划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向民生证券增资，增资后用于发展民生证券业务。本次实际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1亿元。